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98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屆(年)次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第 16 屆第 5 次 (98 年第 1 次)	98/3/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li> <li>2. 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li> <li>3. 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li> <li>4. 建議於本年股東常會補選董事一人。</li> <li>5. 建議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li> <li>6. 召集九十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li> <li>7. 訂定 98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98 年 4 月 4 日至 98 年 4 月 14 日。</li> <li>8. 出具九十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ol>
第 16 屆第 6 次 (98 年第 2 次)	98/4/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追認為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li> <li>2. 審核九十七年度會計表冊。</li> <li>3.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案。</li> <li>4. 為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li> <li>5. 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案。</li> <li>6. 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li> </ol>
第 16 屆第 7 次 (98 年第 3 次)	98/8/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追認為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貸中長期融資額度新台幣一億六千萬元及 Forever Young Company Ltd. 向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申貸短期綜合授信額度美金七百萬元案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li> <li>2. 追認為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Forum Pacific Trading Ltd. 辦理背書保證。</li> <li>3. 處分台北市四維路 22 巷 17 號 4 樓及 4 樓之 1 房舍，含土地 19.98 坪，建物 118.02 坪，及一個地下停車位。</li> <li>4. 審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li> </ol>
第 16 屆第 8 次 (98 年第 4 次)	98/9/14	為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彰化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申貸中長期擔保放款額度新台幣六億元融資案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
第 16 屆第 9 次 (98 年第 5 次)	98/12/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追認為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 (Letter of Support)、為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提供承諾書 (Letter of Awareness)、為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li> <li>2. 追認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企業金融處簽訂金融商品交易合約新台幣四千五百萬元。</li> <li>3. 審核九十九年度營業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li> <li>4.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li> <li>5. 審核九十九年度稽核計畫。</li> <li>6. 與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比利時聯合銀行辦理衍生性商品交易總約定書簽約事宜。</li> </ol>